

笛爾黛的初試

爲
義

▲小說節譯

朋友！你是否到過鮑格兒飯館？它就座落在第八街的白郎瓊士魯賓遜路，裡面有兩排桌子，每排六隻，每張桌子上放著調味品的架子。桌子常有著油滓，架子上的瓶子倒出來的醬油和醋都有一種怪味。

雖然如此，鮑格兒飯館且天天高朋滿座，應接不暇！這是因為裡面有兩位女侍。一位叫愛玲她有著修長的小腿，苗條的身材，舉止大方，很會賣弄風情。另一位叫笛爾黛，是個矮胖子，扁平的鼻子，如稻草般的頭髮，口齒不很伶俐。

說到愛玲的美麗，那是無人不知的，她就是第八街這一帶的名勝。飯館內的客人，都是她的奴隸。他們雖然吃飽了，但爲了欣賞她美妙的體態，優美風姿，也再多吃一些。她那輕盈的微笑，就像機關鎗的子彈，打入每個人的心坎。加上她那賣弄風情的手段，使得鮑格兒飯館的顧客，個個像吃了迷魂藥，爲她顛倒。當然，其中有著明爭暗鬥。

每晚打烊後。愛玲都有約會。也有不少客人送她東西。她是個聰明人。她說：「那個男人想帶我去旅行。在行李準備好以前，結婚戒子必須先戴在我的指上！」

笛爾黛呢？說來傷心，不過說實話，笛爾黛的心靈，有如圍著老師在跳舞的幼稚園小孩子的心靈一般純潔美麗。

她在飯館中走來走去，不會引人注意。除非餓得難以忍受，不然他們不會和她說上一二句。或看她一兩眼。有時，因為東西送得太遲而招客人的埋怨。

她雖沒有人追戀，但看到愛玲受人的稱譽和愛慕，她心裡也很高興。

一天早上，愛玲眼角帶了微傷上班。笛爾黛很爲她擔心。「那個不要臉的傢伙」愛玲說：「昨天晚上，我正回家，他忽然上前阻我去路，我冷冷地不睬他，他做個鬼臉，死跟到門口，又想獻殷勤，我給他一個耳光，於是他打傷了我的眼睛。笛兒，你看，是不是很難看！我真擔心！」

笛爾黛靜聽著，暗中羨慕，她從來沒有人釘梢，一天二十四小時，在個時間出去都安全。愛玲真幸福，有人後面追逐，眼睛還爲愛情而受傷！

鮑格兒飯館的顧客中，有位少年叫希特斯，是個瘦子，外貌不够吸引愛玲的垂青。所以常坐在笛

爾黛的桌上，獨自吃東西，只顧出神，自言自語。

一天，希特斯吃完了，帶著幾分醉意，立了起來，擁著笛爾黛的腰部，無禮地強吻笛爾黛。接著付了錢，走了出去。

一瞬間，在笛爾黛的悟性上，透露了曙光。她已從下等的絕望的眼熱者，一變而成有無比誘惑力的夏娃了。她自己現在是男人眼中的尤物，愛神的目標。

笛爾黛，兩頰的雀斑，融成一片玫瑰的顏色，晶亮的眼眼，放出迷人的光彩。她想，就是愛玲，也沒有人在飯館中公開地向她親吻和擁抱。

善良的人，總是守不住心中的秘密。她常走到客人面前，眼睛露出光彩，極力保持平靜，使聲音不驕亦不誇。

「今天有個人侮辱了我」她說：「他擁著我的腰，並且親吻我」。

「真的嗎！」老闆說：「好，下星期加妳工資一元」。

笛爾黛的心房好像在胸中膨脹著。過去，她有如一舟船在無邊的大海上孤零零地漂盪。但現在，她幻想中，希望的塔尖，終於在水平線上出現了。

她又驚又喜，她堅信自己是大眾的情人。她真怕希特斯，看見她和別的男人說話，會撞進來向她開鎗，因為熱戀的情人，常會盲目地妬嫉。

第三天，她看見希特斯遠遠地走過來。她心跳加快，把手緊貼胸前。她髮上結著一個紅結。

希特斯紅著臉，兩手插在褲袋裡，侷促不安。

「笛爾黛小姐」他說「前天的事，我很抱歉，老實說，我是醉了。要是我清醒時，我決不會這樣地冒犯妳，希望妳接受我的歉意。」他說完了，轉身就走了。

但，笛爾黛却昏倒在地上。她嗚咽著，一顆心又飛到無邊地大海上漂盪。她扯下髮上的紅結，擲在地上。她絕對瞧不起希特斯。她錯認了他的親吻，以為是幸運的先鋒，從此可過甜蜜地生活。其實那是醉後無意識的舉動。她幻想中的幸福，只能在夢中尋求。

但，不是一切都完了，愛玲的手抱著她。

「笛爾黛，不用傷心」愛玲安慰說：「希特斯那小子，不會是有出息的傢伙，否則他不會來道歉了」。



金榜題名

一年一年又一年
辛辛苦苦數十年

皇天不負苦心人
考上台北醫學院



第一年 第一年的第一天
左右前後皆少年

長袍馬褂上學焉
只有老頭在中間

